

## 人事室通知

本校教師如有下列需求請於 114 年 10 月 2 日中午前至人事室辦理登記，俾憑提供教評會討論參考，謝謝！

- 一、115 學年度有介聘至他校(本市、他縣市)服務需求，請填寫「本校教師介聘需求登記表」。
- 二、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辦理留職停薪請填寫「留職停薪申請書」並附相關附件。

114.9.16 人事室敬啓